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5-044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5 年 11 月 8 日下午 15:00 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其中董事车海霞女士、程鑫先生、独立董事庄任艳女士、浦洪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袁剑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工作、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股份总数由135,237,400股增加至189,401,16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5,237,400元变更为人民币189,401,16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以及本次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等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工商行政管理部的具体审核要求，对上述事项进行调整，并安排公司人员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的全部事宜。本次《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订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和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十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 《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8 《关于修订<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0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同意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修订后的上述内控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十五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对《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

修订后的上述内控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

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等四个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新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

新制定的上述内控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部分的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7.21元/股，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54,376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伍惠珍、胡建云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

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154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14,384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54%。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规定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伍惠珍、胡建云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激励计划》及《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导致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考核未完全达标，本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激励对象共计20名，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4,376股（调整后），本次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伍惠珍、胡建云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的解锁条件已成就，公

司本次解锁比例为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100%，可解锁数量为182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6%。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将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处置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解锁的权益。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伍惠珍、胡建云回避表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及子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上述现金管理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保荐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2日